

#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风险 自查检查指南

类别	自查检查内容	检查方法
适用范围	本指南适用于新建、改建和扩建等各类建设工程施工现场。	
消防安全责任	1、施工单位是新建、改建、扩建（含室内外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责任主体，对消防安全管理工作负责。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在订立的合同时明确双方的施工工地消防安全责任。监理单位对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承担监理责任，监督施工单位落实施工现场消防安全保障措施，消除不安全因素。	查阅资料
	★2、实行施工总承包的，由总承包单位负责消防安全工作，按照“谁施工，谁负责”的原则与分包单位逐一订立消防安全责任书，明确消防安全责任。分包单位在其分包范围内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组织实施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查阅资料
	3、施工单位应根据建设项目规模、现场消防安全管理的重点，在施工现场建立消防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并应确定消防安全负责人和消防安全管理人，消防安全管理机构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应在消防保卫牌上公示，同时应落实各级、各部门、各岗位的消防安全责任。	查阅资料 抽查提问
	4、施工单位应针对施工现场可能导致火灾发生的施工作业及其他活动，制定可燃及易燃易爆危险品管理，用火、用电、用气等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编制消防安全检查及应急预案演练制度，对施工人员进行消防安全教育和培训、消防安全技术交底，定期组织开展灭火及应急疏散演练。	查阅资料 抽查提问
	5、根据施工规模、火灾危险性等特点，按照《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范》（DB32/T4444—2023，以下简称《规范》）明确的要素，制定可燃及易燃易爆危险品管理，用火、用电、用气等必要的消防安全制度和变配电操作、电气线路安装操作、设备安装操作、电焊、气焊操作、易燃易爆物品使用等操作规程。	查阅资料 抽查提问
	6、施工单位应保证防火检查巡查、消防设施器材维护保养、火灾隐患整改、微型消防站或志愿消防队建设等消防工作所需资金的投入。	查阅资料
消防设施管理	1、施工现场应设置灭火器、临时消防给水系统、消防应急照明、自救呼吸器等临时消防设施和灭火、逃生器材。临时消防设施应与在建工程的施工同步设置。建筑工程中，临时消防设施的设置与在建工程主体结构施工进度的差距不应超过3层。	现场检查 抽查测试
	2、临时消防给水系统的储水设施、消火栓泵、室内消防竖管及水泵接合器等，应设有醒目标识。临时消防水池、消防水箱等储水设施水量应符合要求，补水、防冻措施完好。	现场检查 抽查测试
	3、施工现场的消火栓泵应采用专用消防配电线路。专用消防配电线路应自施工现场总配电箱的总断路器上端接入，且应保证火灾延续时间内的消防设施用电需求。	现场检查 抽查测试
	★4、在建工程的易燃易爆危险品存放及使用场所、动火作业场所、可燃材料存放、加工及使用场所以及厨房操作间、锅炉房、发电机房、变配电房、设备用房、办公用房、宿舍、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等场所应按规定配置灭火器，且每个场所的灭火器数量不应少于2具。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应按照施工进度逐层配置灭火器。灭火器应加强日常管理和维护，避免日光暴晒和强辐射热。	现场检查 抽查测试
	5、施工现场的备用发电机房及变、配电房、水泵房、无天然采光的作业场所及疏散通道、高度超过100米的在建工程的室内疏散通道、避难层（间）以及发生火灾时仍需坚持工作的其他场所应当配置应急照明。	现场检查 抽查测试
灭火	1、施工现场应设置临时消防车道，并宜设置为环形，设置环形车道确有困难时，	现场检查

应急救援设施管理	应在消防车道尽端设置尺寸不小于12米×12米的回车场。消防车通道的净宽度和净空高度均不得小于4米，路基、路面及其下部设施应能承受消防车通行压力及工作荷载。	
	2、临时消防车道的右侧应设置消防车行进路线指示标识，不得在消防车道上设置构筑物、建筑材料等障碍物，不得在消防车通道上方、临时消防救援场地设置妨碍消防车作业的架空管线、树木等障碍物。	现场检查
	★3、临时办公、宿舍等建筑每层外墙的窗口、阳台等部位不得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金属栅栏，确需设置时，应能从内部易于开启。	现场检查
	★4、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楼梯间应保持畅通，不得堵塞、占用及锁闭。	现场检查
消防安全重点部位管理	1、将发电机房、配电房、易燃易爆危险品库房、可燃材料存放库房、可燃材料堆场及其加工场、固定动火作业场、临时办公用房、宿舍、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场所等确定为消防安全重点部位，设立明显的防火警示标志，并实行严格的管理。	现场检查
	2、易燃易爆危险品库房应远离明火作业区、人员密集区和建筑物相对集中区。可燃材料堆场及其加工场、易燃易爆危险品库房不应布置在架空电力线下。	现场检查
	★3、在建工程内不得设置人员住宿、可燃材料及易燃易爆危险品储存等场所。既有建筑进行扩建、改建施工时，应明确划分施工区域和非施工区域并进行防火分隔。	查阅档案 现场检查
	4、高层建筑、既有建筑改造工程、木结构建筑或含木结构的组合建筑的外脚手架、支模架的架体应采用不燃材料搭设，其安全防护网应采用阻燃型。	现场检查
	★5、临时宿舍、办公用房隔墙应从地面基层隔断至顶板基层底面，建筑构件的燃烧性能等级应为A级。严禁使用聚苯乙烯、聚氨酯泡沫等易燃、可燃夹芯材料彩钢板。	查阅档案 现场检查
	6、临时宿舍、办公用房不应与厨房操作间、锅炉房、变配电房等组合建造。办公用房不得擅自分隔用于人员住宿。	现场检查
用火用电安全管理	★1、进行电焊、气焊、切割等明火作业的，动火部门和人员应当按照用火管理制度办理审批手续，落实现场监护人，清除作业现场的易燃、可燃物或采用不燃材料覆盖或隔离，配置消防器材，在确认无火灾危险后方可动火施工。动火施工人员应当持证上岗，并遵守消防安全规定，落实相应的消防安全措施。裸露的可燃材料上严禁直接进行动火作业。	查阅档案 抽查询问
	2、五级（含五级）以上风力时，应停止焊接、切割等室外动火作业；确需动火作业时，应采取可靠的挡风措施。	现场检查
	3、动火作业后，应对现场进行检查，并应在确认无火灾危险后，动火操作人员再离开。	现场检查
	4、在具有火灾、爆炸危险的场所严禁使用明火。施工现场不应采用明火取暖。	现场检查
	5、厨房操作间炉灶使用完毕后，应及时将炉火熄灭。排油烟机及油烟管道应定期清理油垢。	现场检查
	6、施工现场供用电设施的设计、施工、运行和维护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GB50194)的有关规定。有爆炸和火灾危险的场所，应按危险场所等级选用相应的电气设备。	现场检查
	★7、电气设备与可燃、易燃易爆危险品和腐蚀性物品应保持一定的安全距离。电气线路应具有相应的绝缘强度和机械强度，严禁使用绝缘老化或失去绝缘性能的电气线路，严禁在电气线路上悬挂物品。破损、烧焦的插座、插头应及时更换。	现场检查
	8、电气设备不应超负荷运行或带故障使用，严禁私自改装现场供用电设施。定期对电气设备和线路的运行及维护情况进行检查。	现场检查
	★9、临时宿舍、办公用房不应使用大功率电热器具。对用工工具蓄电池进行充电时，应确保人员值守。	现场检查
防火巡查检查、	1、施工期间，至少每日进行一次防火巡查，国家、省级等重点工程的施工现场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增加每日防火巡查频次。每月应至少组织开展一次全面防火检查，及时发现火灾隐患并采取防范、整改措施。	查阅档案 抽查询问
	2、防火巡查、检查中，应及时纠正违章行为，消除火灾隐患。无法消除的，应立	查阅档案

火灾隐患整改	即报告消防安全管理人。消防安全管理人应当组织对火灾隐患进行认定，并对整改完毕的火灾隐患进行确认。在火灾隐患整改期间，应采取保障消防安全的措施。	
	3、防火巡查、检查应填写巡查、检查记录，巡查、检查人员、消防安全管理人应在记录上签名。	查阅档案
消防宣传教育培训	1、在主要出入口、施工人员集中住宿场所等醒目位置设置消防宣传栏、悬挂电子屏、张贴消防宣传挂图等形式对施工人员宣传防火、灭火、应急逃生等常识，重点提示场所火灾危险性、安全疏散路线、灭火器材位置和使用方法。	现场检查
	2、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半年接受一次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培训内容应当至少包括建筑整体情况，单位人员组织架构、灭火和应急疏散指挥架构，单位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等。	查阅档案 抽查提问
	★3、重点岗位工种人员、员工应当每半年进行一次培训，新入职或转岗员工以及劳务派遣、外包单位、协作单位、临时务工人员应当进行岗前消防安全培训。未经消防安全培训合格的人员，不得上岗作业。培训内容应至少包括本单位、本岗位的火灾危险性和防火措施，有关消防法规、消防安全制度、消防安全操作规程等，消防设施和器材的性能、使用方法和操作规程，报火警、扑救初起火灾、应急疏散和自救逃生的知识、技能，本场所的安全疏散路线，引导人员疏散的程序和方法等，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的内容、操作程序。所有员工应熟练掌握“一懂三会”（懂得所在场所火灾危险性、会报警、会逃生、会扑救初起火灾）。	查阅档案 抽查提问
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编制和演练	★1、根据人员集中程度、施工时间段、火灾危险性和重点部位的实际情况，按照《社会单位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编制及实施导则》（GBT38315-2019）制定针对性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查阅档案
	2、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应当至少包括下列内容：单位或建筑的基本情况、重点部位及火灾风险分析，明确火灾现场通信联络、灭火、疏散、救护、保卫等任务的负责人，火警处置程序，应急疏散的组织程序和措施，扑救初起火灾的程序和措施，通信联络、安全防护和人员救护的组织与调度程序和保障措施，灭火应急救援的准备。	查阅档案
	3、所有人员应熟知预案中个人承担的相应任务，遇人员变动或其他情况，应及时修订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查阅档案 抽查提问
	4、定期组织开展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演练。人员集中、火灾危险性较大和重点部位应当作为消防演练的重点。	查阅档案 抽查提问
灭火力量建设运行	★1、国家和省级重点工程的施工现场应当按照《规范》建立微型消防站，其他施工现场应当建设志愿消防队。微型消防站、志愿消防队按照三级微型消防站建设标准配备灭火、通信、个人防护等消防器材装备。	查阅档案 现场检查
	2、微型消防站由施工总承包单位现场负责人为队长，总承包单位现场施工员、主要分包单位现场负责人、施工员、作业班组的班组长为骨干成员，成员调离现场时，应及时补入具备相应能力的人员。	现场检查
	3、微型消防站队员应结合实际分班编组值守，落实24小时执勤制度，每班在岗人员不应少于2人，应熟悉建筑基本情况、消防设施设置情况、操作方法以及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定期参加业务培训、技能训练、器材装备操作、战术训练，落实器材装备维护保养，参加日常防火巡查和消防宣传教育，掌握常见火灾及其他灾害事故特点、处置流程、防护措施。	查阅档案 现场检查
	★4、接到火警信息后，火灾现场或者附近区域的务工、保安、巡查人员等应利用灭火器、室内消火栓等消防设施、器材实施初起火灾扑救，微型消防站或志愿消防队队员应当按照“3分钟到场”要求赶赴现场开展处置，同时负责联络当地消防救援站，做好到场接应并协助开展灭火救援。	拉动测试
消防档案管理	1、属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施工现场，施工单位应建立健全消防档案。消防档案包括消防安全基本情况和消防安全管理情况。消防档案内容应详实，全面反映消防工作的基本情况，并附有必要的图纸、图表。其他单位应将本单位的基本情况、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填发的涉及消防安全的法律文书、与消防工作有关的材料和记	查阅档案

	录统一保管备查。	
	2、按照规定建立纸质消防档案，按年度进行分类归档，并由专人统一管理。	查阅档案
备注	1、建设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应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标注“★”的属于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应当纳入自查检查的重点内容。	